

证券代码：300430

证券简称：诚益通

公告编号：2024-017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7,995,786.85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799,578.68 元，扣除 2022 年度已派发现金股利 5,463,681.92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361,596,947.50 元，加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238,520.28 元，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17,567,994.03 元，公司 2023 年度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5,732,526.25 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在保证公司健康发展以及未来业务发展需求的情形下，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新总股本 273,184,0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25,125.28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二、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审议意见说明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